

中共岳阳市水利局党组文件

岳市水利党〔2025〕10号



关于雷鸣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经局党组研究决定：

雷鸣同志任市水利局农村水利水电科科长，免去其市长江洞庭湖水利事务中心洞庭湖水利工程岳阳建设服务站站长职务；

黄振国同志任市水利局二级主任科员；

余龙同志任市水利局三级主任科员；

何裕东同志任市水利局三级主任科员；

许健同志任市水旱灾害防御管理中心二级主任科员。

中共岳阳市水利局党组

2025年3月28日

岳阳市水利局人事科

2025年4月1日印发